

注会模考-经济法(一)试题

- 一、单项选择题(本题型共 24 小题,每小题 1 分,共 24 分。每小题只有一个正确答案,请从每小题的备选答案中选出一个你认为正确的答案。)
- 1. 根据法律规范的性质,可以将法律关系分为(
- A. 民事法律关系、刑事法律关系和行政法律关系
- B. 绝对法律关系与相对法律关系
- C. 调整性法律关系与保护性法律关系
- D. 主法律关系和从法律关系

【正确答案】A

- 【答案解析】根据法律规范的性质,可以将法律关系分为民事法律关系、刑事法律关系和行政法律关系。
- 2. 以下关于法律关系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法律关系的主体即自然人和法人
- B. 外国公民可以成为法律关系的主体, 无国籍人不能成为法律关系的主体
- C. 人格利益不能作为法律关系的客体
- D. 法律关系的内容即权利和义务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法律关系的主体包括公民(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国家。选项 AB 错误, 人身权法律关系的客体是人格利益。选项 C 错误。

- 3. 下列情形中,属于有效法律行为的是(
- A. 限制行为能力人甲临终立下遗嘱: "我死后,我的全部财产归大姐。'
- B. 甲、乙双方约定, 若乙将与甲有宿怨的丙殴伤, 甲愿付乙酬金 5000 元
- C. 甲因妻子病重, 急需医药费, 遂向乙筹款。乙提出, 可按市场价买下甲的祖传 清代青花瓷瓶, 甲应允
- D. 甲要求乙为其债务提供担保, 乙拒绝。甲向乙出示了自己掌握的乙虚开增值税 发票的证据, 并以检举相要挟。乙被迫为甲出具了担保函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无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行为能力人所立的遗嘱无效,因此选项A



为无效民事行为,不选;选项 B 属于违反法律的民事行为,应为无效,不选;选项 C 并非乘人之危所为的民事行为,是"按照市场价"购买,并没有严重损害处于危难境地的当事人甲的利益,因此是有效民事法律行为,当选;选项 D 中一方或者第三人以胁迫手段,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受胁迫方有权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撤销;不选。

4. 根据《民法总则》的规定,从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超过()的,人民法院不予保护。

- A. 10年
- B. 20年
- C. 30年
- D. 40 年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根据《民法总则》的规定,从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超过 20 年的,人民法院不予保护。

- 5. 甲将自有的房屋出售给乙,双方在2013年12月1日时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2013年12月10日,乙将首付款交付给甲,2013年12月15日,甲将房屋腾空后交付给乙,2013年12月20日甲与乙办理了产权过户手续。针对以上案例并结合《物权法》的规定,下列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甲和乙的买卖合同在 2013 年 12 月 20 日时生效
- B. 该房屋的所有权自 2013 年 12 月 15 日甲交付给乙时转移
- C. 如果甲和乙未办理物权变更登记的,那么甲和乙之间签订的合同无效
- D. 买卖合同在 2013 年 12 月 1 日时生效,房屋所有权自 2013 年 12 月 20 日起转 移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与当事人之间订立有关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不动产物权的合同,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合同另有约定外,自合同成立时生效,未办理物权登记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我国不动产物权转让采用的是登记生效主义,没有办理所有权变动的登记,所有权就不能转移。本题中,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的时间是 2013 年 12 月 1 日,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



- 效,但是所有权自办理过户手续的当天发生转移。
- 6. 按份共有人有权自由处分自己的共有份额,无需取得其他共有人的同意,但是 共有人将份额出让给共有人以外的第三人时,
- A. 第三人在同等条件下, 有优先购买权
- B. 其他共有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 C. 其他共有人在任何条件均有优先购买权
- D. 其他共有人与第三人在同等条件下有平等的购买权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按份共有人有权自由处分自己的共有份额,故可自由转让其享有的共有的不动 产或者动产份额。但是共有人将份额出让给共有人以外的第三人时,其他共有人在同等条件 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 7. 甲欠乙 10 万元债务,后乙将对甲的全部债权转让给了丙,并且通知了甲,后 来乙反悔,不想再转让给丙,欲撤销对甲的债权转让通知。下列有关该债权转让 通知撤销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A. 在任何情况下该债权转让通知都不能撤销
- B. 在丙同意的情况下, 该债权转让通知可以撤销
- C. 在甲同意的情形下, 该债权转让通知可以撤销
- D. 在甲和丙都同意的情形下, 该债权转让通知可以撤销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债权人转让权利的通知不得撤销, 选项 ACD 错误。

-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行纪人与第三人订立合同的,除行纪 人与委托人另有约定以外,第三人不履行义务致使委托人受到损害的,由()。
- A. 第三人向委托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B. 第三人和行纪人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C. 由第三人向委托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不足部分由行纪人承担



D. 行纪人向委托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行纪人与第三人订立合同的,行纪人对该合同直接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第三人不履行义务致使委托人受到损害的,行纪人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行纪人与委托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9. 甲公司与乙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乙公司承建甲公司的办公楼,但乙公司并无相应的建筑施工企业资质。工程竣工后,经验收合格。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合同无效, 乙公司无权请求甲公司付款
- B. 合同无效, 但乙公司有权请求甲公司参照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款数额付款
- C. 合同有效, 乙公司有权请求甲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额支付工程价款
- D. 合同有效, 但甲公司有权撤销合同并拒付工程价款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承包人未取得建筑施工企业资质或者超越资质等级签订建设工程合同的,属于无效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无效,但建设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承包人可以请求参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价款;选项 B 正确。

- 10. 甲、乙、丙、丁成立一有限合伙企业,其中甲、乙为普通合伙人,丙、丁为有限合伙人。1 年后甲转为有限合伙人,丙转为普通合伙人。此前,合伙企业欠银行 50 万元,该债务直至合伙企业被宣告破产仍未偿还。下列有关对该 50 万元债务清偿责任的表述中,符合合伙企业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 A. 甲、乙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丙、丁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 B. 乙、丙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甲、丁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 C. 甲、乙、丙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丁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 D. 乙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甲、丙、丁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有限合伙人转变为普通合伙人的,对其作为有限合伙人期间有限合伙企业发生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普通合伙人转变为有限合伙人的,对其作为普通合伙人期间合伙企业发生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因此,甲、乙、丙均要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有限合伙人丁承担有限责任。

- 11. 齐某、陆某、何某共同投资设立一普通合伙企业,合伙协议对合伙人的资格 取得或丧失未作约定。合伙企业存续期间,齐某因车祸去世,齐某妻林某是唯一 继承人。下列表述中,符合合伙企业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 A. 林某自动取得该企业合伙人资格
- B. 经陆某、何某一致同意, 林某取得该企业合伙人资格
- C. 林某不能取得该企业合伙人资格,只能由该企业向林某退还齐某在企业中的财 产份额
- D. 林某自动成为有限合伙人, 该企业转为有限合伙企业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合伙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的,对该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享有 合法继承权的继承人,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从继承开始之日起, 取得该合伙企业的合伙人资格。

- 12. 某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下列选项中,
- A. 通过决议,由董事甲担任公司经理
- B. 通过了有关公司董事报酬的决议
- C. 通过选聘公司监事一名的决议
- D. 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董事和监事签名后存档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决定聘仟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属于董事会的职权, 所以选项 A 正确: 董事会的 人员、报酬由股东会表决通过,不属于董事会的职权,所以选项 B 错误; 监事的人员、报酬 由股东会表决通过,不属于董事会的职权,所以选项 C 错误;董事会会议记录只需出席会议 的董事签名存档即可,无须其他人签名,所以选项 D 错误。

13. 有限责任公司某股东欲转让出资,于2010年12月15日向其他股东发出书面 转计通知。股东张某 2011 年 1 月 1 日收到该转计通知,张某需要在()之前 对该转让事项进行答复, 否则视为同意转让。



- A. 2011年1月15日
- B. 2011年1月31日
- C. 2011年2月15日
- D. 2011年2月31日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或其他能够确认收悉的合理方式通知 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通知之日起满30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本题股 东张某收到通知的时间为2011年1月1日,那么应该在2011年1月31日之前作出答复, 否则视为同意转让。

- 14. 如果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的,下列选项中,其股票会被终止上市的情况是()。
- A. 因股权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在六 期股权分布仍不具备上市条件
- B. 股份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的情形,公司披露的解决方案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C. 其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公司在暂停上市6个月内股权分布仍不具备上市条件
- D. 股份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的情形,公司在披露可行的解决方案后一个月内未 实施完成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因股权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 在六个月内期股权分布仍不具备上市条件,属于暂停上市的情形,因此选项 A 不当选;上 市公司因要约收购或者其他原因导致股份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的情形,公司披露的解决方 案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者在规定期限内未披露解决方案,或者在披露可行的解决方案后一 个月内未实施完成,属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因此选项 BD 不当选。

- 15. 关于优先股的发行与交易, 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是(
- A. 公开发行优先股的发行人限于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
- B. 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发行人限于上市公司(含注册地在境内的境外上市公司) 和非上市公众公司



- C. 除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众公司外, 其他公司尚不能发行优先股
- D. 公司已发行的优先股不得超过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50%, 且筹资金额不得超过发行前净资产的 50%, 已回购、转换的优先股纳入计算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公司已发行的优先股不得超过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且筹资金额 不得超过发行前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已回购、转换的优先股不纳入计算。

16.2014年5月1日,甲乙丙三人设立A有限责任公司,约定甲乙于公司设立时即缴足全部出资,但丙分期缴付出资,于2017年8月20日前缴足。2017年5月5日,人民法院受理了A有限责任公司的破产案件,并指定了管理人。根据企业破产法律制度的规定,对于丙尚未缴足的出资,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是()。

- A. 管理人有权立即要求丙缴纳出资,不受原出资期限的限制
- B. 管理人有权要求丙缴纳出资,但须等到2017年8月20日
- C. 丙不可以违反出资义务已经超过诉讼时效为由抗辩
- D. 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起人甲乙承担连带责任,并将财产归入债务人财产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债务人的出资人尚未完全履行出资义务的,管理人应当要求该出资人缴纳所认缴的出资,不受出资期限的限制;出资人以认缴出资尚未届至公司章程规定的缴纳期限或违反出资义务已经超过诉讼时效为由抗辩的,法院不予支持。

- 17. 根据企业破产法律制度,关于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是 ()。
- A. 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由被执行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B. 在级别管辖上实行以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为原则、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为例外的管辖制度
- C. 受移送法院的破产审判部门应当自收到移送的材料之日起 30 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裁定
- D. 受移送法院作出不予受理或驳回申请的裁定后,申请执行人或被执行人可以再次要求将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受移送法院作出不予受理或驳回申请的裁定 后,人民法院不得重复启动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程序。申请执行人或被执行人以有新证据 足以证明被执行人已经具备了破产原因为由,再次要求将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的,人民法 院不予支持。但是,申请执行人或被执行人可以直接向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破产申请。

- 18. 下列有关贷记卡持卡人非现金交易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免息还款期最长为50天
- B. 贷记卡持卡人选择最低还款额方式用卡时,还可以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
- C. 贷记卡持卡人超过发卡银行批准的信用额度用卡时, 还可以享受免息款期待遇
- D. 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前偿还所使用全部银行款项即可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 无 须支付非现金交易的利息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贷记卡免息还款期最长为60天;贷记卡持卡人选择最低还款额方式或超 卡银行批准的信用额度用卡时,不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

- 19. 关于委托收款,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是(
- A. 委托收款结算款项的划回方式, 分邮寄和电报两种
- B. 委托收款结算没有金额起点的限制
- C. 委托收款结算可以同城办理, 不能异地办理
- D. 单位和个人凭已承兑商业汇票、债券、存单等付款人债务证明办理款项的结算, 均可以使用委托收款结算方式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委托收款的适用范围十分广泛,无论是同城还是异地都可办理

- 20.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法》的规定,下列表述中不属于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的 基本职责的是()。
- A.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制定或者参与制定国家出 资企业的章程
- B. 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根据需要,授权的其他部门、机构



- C.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代表本级人民政府对国家出资企业依法享有资产收益、 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出资人权利
- D.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对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级人民政府规定须经本级人民政 府批准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重大事项,应当报请本级人民政府批准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选项B属于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的内容

- 21. 下列有关金融企业资产评估项目的核准和备案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A. 涉及多个产权投资主体的,按照金融企业国有股最大股东的财务隶属关系申请 核准或者备案
- B. 国有股东持股比例相等的,经协商可以委托其中一方按照其财务隶属关系申请 核准或者备案
- C. 金融企业发生与资产评估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时, 应当以经核准或者备案的资产 评估结果为作价参考依据
- D. 当交易价格与资产评估结果相差 5%以上时,应当就差异原因向财政部门(或 者金融企业)作出书面说明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当交易价格与资产评估结果相差 10%以上时,应当就差异原因向财政部门(或 者金融企业)作出书面说明。因此选项 D 错误。

- 22. 下列选项中,不属于地区封锁的是(
- A. 对外地商品设定歧视性收费项目
- B. 对外地商品采取检验和认证措施
- C. 采取专门针对外地商品的行政许可,限制外地商品进入本地市场
- D. 设置关卡或者采取其他手段, 阻碍外地商品进入或者本地商品运出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对外地商品采取重复检验、重复认证等歧视性技术措施,限制外地商品进入本 地市场,属于地区封锁。



- 23. 境内公司在境外设立特殊目的公司获得核准后,商务部向其颁发的批准证书 是()。
- A. 加注"外国投资者以股权并购境内公司,自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 6 个月内有 效"字样的批准证书
- B. 加注"自颁发之日起8个月内有效"字样的批准证书
- C. 加注"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持股,自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1年内有效" 准证书
- D. 加注"自颁发之日起 14 个月内有效"字样的批准证书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境内公司在境外设立特殊目的公司获得核准后,商务部向其颁发加 注"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持股,自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1年内有效"字样的批准证书。

- 24. 外国投资者股权并购境内企业的,下列各项中, 关于被并购的境内公 债务的处理方式,正确的是()。
- A. 被并购的境内公司继承债权债务
- B. 并购后所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继承被并购境内公司的债权债
- C. 并购的外国投资者继承被并购境内公司的债权债务
- D. 由审批机关确定

24.【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外国投资者股权并购的,并购后所设外商投资企业承继被并购境内公司的债权 和债务。

- 二、多项选择题(本题型共14小题,每小题1.5分,共21分。每小题均有多 个正确答案,请从每小题的备选答案中选出你认为正确的所有答案。每小题所 有答案选择正确的得分,不答、错答、漏答均不得分。)
- 1. 甲超越代理权以乙的名义与丙订立了一份买卖合同,下列情形中,根据《民法 总则》的规定,可以认定代理行为有效的有()。
- A. 乙同意合同
- B. 丙有理由相信甲有代理权



- C. 丙开始履行合同
- D. 丙催告甲, 甲明确拒绝

【正确答案】AB

【答案解析】在无权代理的情况下,如果本人追认的,无权代理人所为代理行为的法律效果 归属于被代理人,视为有权代理。善意相对人有理由相信其有代理权,被代理人应当承担代 理的法律后果

- 2. 下列关于代理与代表的说法中,表述正确的有(
- A. 法定代表人从事的行为属于代理行为
- B. 代表人与法人是两个民事主体间的关系
- C. 代理人从事的法律行为效力归属于被代理人
- D. 代表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不存在效力归属问题

【正确答案】CD

【答案解析】法定代表人从事的行为属于代表行为。代表人与法人同属一个民事主体。代表 人实施民事法律行为就是法人实施民事法律行为,因此不存在效力归属问题:代理人从事的 法律行为不是被代理人的法律行为,只是其效力归属于被代理人。

- 3. 甲国有企业与乙公司订立合同, 乙公司卖给甲企业价值 500 万的设备, 验货付 款,甲国有企业以早年取得的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做抵押并办理了抵押登记。后 来甲企业未能按期付款,乙公司欲行使抵押权。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有(
- A. 划拨土地使用权不得抵押
- B. 甲乙之间抵押合同无效
- C. 乙公司可以就土地使用权拍卖所得的全部价款优先受偿
- D. 土地使用权拍卖后应先补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乙公司可以就剩余价款优先受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拍卖划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所得的价款,应先依法缴纳相当于应缴纳的土地使 用权出让金的款额,抵押权人可主张剩余价款的优先受偿权。



4. 宏大开发商正在合法建造一栋房屋。2014年5月20日, 王某与宏大开发商签 订了房屋买卖合同。7月1日,王某为保障将来实现物权,按照约定向登记机构 申请了预告登记。2014年9月15日该房屋建造完工。根据物权法的规定,下列 表述中,正确的有(_)。

- A. 宏大开发商与王某之间的买卖合同有效
- B. 2014年7月1日,王某取得房屋所有权
- C. 预告登记期间,未经王某同意,宏大开发商不得处分该房屋
- D. 宏大开发商与王某应在 2014 年 12 月 15 日之前办理房屋所有权转让登记,否 则预告登记失效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1)王某与宏大开发商进行房屋所有权"转让"登记手续后方能取得房屋所 有权,而进行"预告"登记后并未取得所有权,因此选项B错误;(2)预告登记后,债权 消灭或者自能够进行不动产登记之日起 3 个月内未申请登记的, 预告登记失效, 因此选项 D 正确。

- 5. 融资租赁合同的承租人应按照约定支付租金, 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不支付 租金的, 出租人可以采取的措施有(
- A. 要求支付全部租金
- B. 解除合同, 收回租赁物
- C. 要求支付全部租金及利息
- D. 要求支付全部租金及赔偿金

【正确答案】AB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承租人应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 的, 出租人可以要求支付全部租金; 也可以解除合同, 收回租赁物

- 6. 下列内容中,符合《合同法》规定的有(
- A. 在买卖合同中,标的物的所有权自开出销售发票时转移
- B. 试用期届满, 买受人对是否购买标的物未作表示的, 视为购买
- C. 因标的物的主物不符合约定而解除合同的,解除合同的效力及于从物



D. 标的物在交付之前产生的孳息归出卖人所有

【正确答案】BCD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在买卖合同中,标的物的所有权一般自交付之日起转移。

- 7. 某律师事务所是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形式,有甲乙丙丁四个合伙人。下列正确的有()。
- A. 该事务所的名称中应当标明"特殊普通合伙"字样
- B. 任何普通合伙都可以采取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形式
- C. 事务所的花盆被大风吹落, 砸到行人熊某, 损害赔偿金 50 万, 如果事务所无法清偿, 由全体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D. 乙律师和丙律师在执业活动中,故意泄露当事人的商业秘密,造成当事人的经济损失 100 万,如果律所无法清偿,只应由乙丙两律师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其他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为限承担责任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一般是以专业知识和专门技能为客户提供有偿服务的专业服务机构,并不是任何的普通合伙企业都可以采取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形式的,选项 B 错误。

- 8. 甲是一家企业的股东,因为债务纠纷,将自己在该企业中的股权转让给乙,但是并没有办理变更登记。后甲找到不知情的丙,以合理的价格将股权转让给丙,丙及时办理了变更登记。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 A. 甲将股权转让给丙的行为是有效的
- B. 乙有权向丙要求赔偿
- C. 乙无权向甲要求赔偿
- D. 丙可以适用善意取得制度取得股权所有权

【正确答案】AD

【答案解析】根据《公司法司法解释(三)》规定,股权转让后尚未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原股东将仍登记于其名下的股权转让、质押或者以其他方式处分,受让股东以其对于股权享有实际权利为由,请求认定处分股权行为无效的,人民法院可以参照物权法中有关善意取得制度的规定处理。原股东处分股权造成受让股东损失,受让股东请求原股东承担赔



偿责任、对于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有过错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实际控制人承担相应责 任的,人民法院应予以支持:受让股东对于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也有过错的,可以适当减轻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责任。 综上, 本题中丙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以合理 的价格受让股权,并且办理了变更登记,因此可以适用善意取得制度取得股权所有权。而乙 只能向原股东甲要求赔偿。

- 9. 甲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公众公司, 2012年10月准备定向发行新股, 确定的发行对象的情形中,符合法律规定有()。
- A. 向本公司的 12 名核心员工、监事 2 名和符合规定的本行业 20 名自然人投资者 发行
- B. 向本公司 300 名股东定向配售股份
- C. 向本公司的 10 名董事、1 名总经理、1 名副经理和符合规定的本行业 20 家机 构投资者发行
- D. 向本公司的 30 名核心员工、1 名总经理和 10 名监事发行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 定向发行特定对象的范围。特定对象的范围包括下列机构或者自然 人: (1)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3)符合投资 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公司确定发行对象时,符 合上面第(2)项、第(3)项规定的投资者"合计不得超过35名"。选项 D中,超过了35 名特定对象,因此不符合规定。选项 B 中的本公司股东不受此数量限制。

- 10. 下列关于破产财产变价的说法正确的有
- A. 变价出售破产财产均应以拍卖的方式进行
- B. 为了职工的就业安置可以以低价向购买者处分破产财产
- C. 破产企业可以以全部或者部分变价方式出售破产财产
- D. 企业变价出售破产财产时,可以将其中的无形资产单独变价出售

【正确答案】CD

【答案解析】变价出售破产财产应通过拍卖方式进行,但债权人会议另有决议的除外: 故 A 选项错误。不得以低价向购买者处分破产财产的方式换取其对职工的就业安置: 故 B 选项错 误。



- 11. 某公司工作人员不慎将一张汇票丢失, 该公司可以采取的补救措施有()。
- A. 向付款银行申请挂失止付
- B. 要求付款人立即付款
- C. 向人民法院申请公示催告
- D. 向人民法院提起普通诉讼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我国《票据法》规定的补救措施主要有三种形式,即挂失止付、公示催告、普 通诉讼。

- 12. 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各级子企业的下列行 为中,需要进行资产评估的有()。
- A. 解散
- B. 非上市公司国有股东股权比例变动
- C. 整体资产租赁给非国有单位
- D. 国有独资企业下属的事业单位之间的合并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有关规定,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各级子企业的行为中, 合并、分立、破产、解散; 非上市公司国有股东股权比例变动; 将整体或部分资产租赁给非 国有单位使用,应当进行评估。经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授权部门批准,对整体企业或者部分资 产实行无偿划转,以及国有独资企业与其下属独资企业(事业单位)之间或其下属独资企业 (事业单位)之间的合并、资产(产权)置换和无偿划转的,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

- 13. 关于市场支配地位推定制度,下列符合我国《反垄断法》规定的有
- A. 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达到二分之一的, 推定为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 B. 两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合计达到三分之二,其中有的经营者市场份 额不足十分之一的,不应当推定该经营者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 C. 三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合计达到四分之三, 其中有两个经营者市场 份额合计不足五分之一的,不应当推定该两个经营者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D. 被推定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经营者, 有证据证明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 不应 当认定其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正确答案】ABD

【答案解析】《反垄断法》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推定经营者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1) 一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达到二分之一的: (2) 两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 场份额合计达到 2/3 的; (3) 三个经营者在相关市场的市场份额合计达到 3/4 的。有前款 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其中有的经营者市场份额不足 1/10 的,不应当推定该经营者 具有市场支配地位。被推定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经营者,有证据证明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 不应当认定其具有市场支配地位。"从该条可以直接得出,本题应选 ABD。

- 14. 下列属于经常转移的项目有()。
- A. 政府间的军事及经济援助
- B. 个人间的赠与
- C. 政府间的赠与
- D. 个人间的赔偿

【正确答案】ABCD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 经常转移具体包括个人转移和政府转移, 前者指个人之间的无偿赠 与或赔偿等,后者是指政府间的军事及经济援助、赔款、赠与等。

- 三、案例分析题(本题型共4小题55分。其中一道小题可以选用中文或英文解 答,请仔细阅读答题要求。如使用英文解答,须全部使用英文,答题正确的,增 加 5 分。本题型最高得分为 60 分。)
- 1. 张某与李某谈恋爱期间, 共同出资购买房屋一套、汽车一辆, 均登记在李某名 下。一年后,李某觉得汽车内饰陈旧,将汽车开至 4S 店重新装配,花费 2 万余 元, 李某付了 20%的款项, 余款尚未支付。不久后, 张某收到 4S 店寄来的账单, 张某认为李某未经自己同意擅自做主,该款项与自己无关。

2013年2月14日,二人分手,约定房屋归张某所有,汽车归李某所有。但李某 一直不协助办理房屋过户手续,张某诉至法院,要求确认自己的所有权。2013 年7月7日,法院生效判决房屋归张某所有,但李某仍不协助办理房屋登记过户。 张某将房屋卖给王某, 王某基于对判决书的信赖与张某签订了买卖合同。同时,



李某将房屋以市价卖给不知情的刘某,刘某到房屋登记管理部门查询确认房屋登 记在李某名下,于是交付了房款,并办理了房屋过户手续。张某得知以后要求刘 某返还房屋。

1) 张某和李某对房屋的共有属于什么类型的共有?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按份共有。根据物权法规定,共有人对共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没有约定为按份 共有或者共同共有,或者约定不明确的,除共有人具有家庭关系等外,视为按份共有。本案 中,张某和李某没有约定共有类型,二人没有家庭关系,因此,认定为按份共有。

2) 张某是否应当承担汽车配饰的债务?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应当承担。物权法规定,因共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产生的债权债务,在对外关 系上,共有人享有连带债权、承担连带债务。本案中张某和李某是共有关系,对汽车的共有 属于按份共有,因汽车产生的债务成立连带债务,张某应当承担。(1分)

3) 张某何时取得房屋的所有权?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2013年7月7日法院判决生效时,张某取得房屋所有权。在2013年2月14 日二人分手时,虽然约定房屋归张某所有,但由于没有办理房屋过户登记,因此张某并没有 取得房屋的所有权。物权法规定,不动产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经依法登记,发 生效力。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法律文书或者人民政府的征收决定等,导致物权设立、 变更、转让或者消灭的,自法律文书或者人民政府的征收决定等生效时发生效力。本案中, 2013年7月7日法院判决生效,张某方获得房屋所有权。(2分)

4) 张某与王某订立的房屋买卖合同是否有效? 王某是否取得了房屋所有权? 明理由。

【正确答案】合同有效,但王某未取得房屋所有权。张某将自己所有的房屋卖给王某,订立 的买卖合同有效。物权法规定,不动产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经依法登记,发生 效力: 未经登记, 不发生效力, 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本案中, 张某并未给王某办理房屋 所有权转移登记,因此,王某未取得房屋所有权。(2分)

5) 李某与刘某之间房屋买卖合同是否有效?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有效。买卖合同司法解释规定,当事人一方以出卖人在缔约时对标的物没有所 有权或者处分权为由主张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本案中,李某出卖房屋时,并不 享有房屋的所有权,构成无权处分,但合同是有效的。(2分)

6) 刘某是否取得房屋所有权?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刘某获得了房屋所有权。本案中,李某出售房屋属于无权处分,但刘某是善意 不知情的,而且支付了合理的市场价格,办理了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符合善意取得的构成 要件。刘某善意取得房屋所有权。(2分)

- 2. 甲、乙、丙拟共同出资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并共同制定 了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有关要点如下:
- (1) 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600万元。各方出资数额、出资方式以及缴付出资的 时间分别为: 甲出资 180 万元, 其中: 货币出资 70 万元、计算机软件作价出资 110万元; 乙出资 150万元, 其中: 机器设备作价出资 100万元、特许经营权出 资 50 万元; 丙以货币 270 万元出资。
- (2) 公司的董事长由甲委派,副董事长由乙委派,经理由丙提名并经董事会聘 任,经理作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在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时,出资各方行使表决 权的比例为: 甲按照注册资本 30%的比例行使表决权; 乙、丙分别按照注册资 本 35%的比例行使表决权。
- (3) 公司需要增加注册资本时,出资各方按照在股东会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优先 认缴出资:公司分配红利时,出资各方依照以下比例进行分配:甲享有红利 25% 的分配权;乙享有红利40%的分配权;丙享有红利35%的分配权。

要求:根据上述内容,分别回答下列问题:

- 1) 甲以计算机软件和乙以特许经营权出资的方式是否符合有关规定?并说明理 由。
- 【正确答案】甲以计算机软件出资符合规定。(1分)根据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 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 资。在本题中,甲以知识产权(计算机软件)出资符合规定。(1分)但是,乙以特许经营 权出资不符合规定。根据规定,股东不得以劳务、信用、自然人姓名、商誉、特许经营权或



者设定担保的财产等作价出资。(1分)

- 2)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经理担任是否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并说明理由。公司 章程规定的出资各方在公司股东会会议上行使表决权的比例是否符合公司法的 有关规定?并说明理由。
- 【正确答案】①法定代表人由经理担任符合规定。(1分)根据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依照 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或者经理担任。(1分)
- ②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各方在公司股东会会议上行使表决权的比例符合规定。根据规定,有 限责任公司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但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本题 公司章程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而是按照约定的比例行使表决权,是符合规定的。(1分)
- 3)公司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时,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是否违反公司 法的有关规定?并说明理由。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各方分红比例是否符合公司法 的有关规定?并说明理由。
- 【正确答案】①公司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时,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不违反公司法 的规定。根据规定,一般情况下,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 出资。但是,全体股东可以事先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2分)
- ②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各方分红比例符合规定。根据规定,一般情况下,股东按照实缴的出 资比例分取红利, 但是, 全体股东可以事先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本题股东不按照 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而是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各方分红比例分配利润,是符合规 定的。(2分)
- 3. 某企业甲由于亏损严重,于 2015年8月1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出破产申请。 人民法院当日受理,并指定了管理人,对该厂的财产进行了清理,最后形成清算 报告, 其有关要点如下:
- (一)甲企业曾与丁企业订有一买卖合同,丁企业已将买卖标的物向甲企业发运, 但截至人民法院受理日,该货物尚未送到且甲企业未付价款。丁企业提出解除买 卖合同,同时取回已发送货物。
- (二)甲企业的总资产为 250 万元(含房产 A、B 的价值)。该厂的负债合计为



610 万元,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负债为 310 万元,其中,应付职工工资及劳动保险费为 50 万元,应交税款 6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 200 万元(不含清算过程中的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

- (三)甲企业有两处房产 A、B,房产 A 已经用于向丙银行抵押贷款,贷款金额为 80 万元,A 房产变现价值为 60 万元。甲企业曾在 2015 年 1 月与乙企业签订一买卖合同,但甲企业一直欠乙企业合同款 40 万元,甲企业于 2015 年 6 月 5 日以 B 房产为该买卖合同提供了抵押,该房产作价 30 万元,但管理人向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该抵押合同。
- (四)甲企业在破产程序中诉讼费 10 万元、拍卖变卖财产费用 1 万元、破产管理人工作人员工资 4 万元、为债务人继续营业而应支付的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用 2 万元、管理人执行职务致人损害所产生的债务 3 万元。
- (五)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经人民法院裁定认可后,乙企业由于对方案存在异议, 一直拒绝受领自己的份额。
- (六)破产程序终结后,人民法院又发现甲企业原董事曾利用职权侵占企业财产 30万元,后于破产宣告一年后全部追回。

要求: 根据本题所述情况, 回答以下问题:

- 1) 丁企业提出解除买卖合同,同时取回已发送货物的要求是否合法?并说明理由。
- 【正确答案】丁企业的要求符合法律规定。根据《企业破产法》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时,出卖人已将买卖标的物向作为买受人的债务人发运,债务人尚未收到且未付清全部价款的,出卖人可以取回在运途中的标的物。但是,管理人可以支付全部价款,请求出卖人交付标的物。(2分)
- 2) 乙企业的债权能否享有优先受偿权?
- 【正确答案】乙企业的债权不能享有优先受偿权。根据规定,在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 1 年内,对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的,管理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因此其 全部债权都应作为普通债权按比例受偿。(3分)
- 3)要点(四)中所列的各种费用分别属于何种性质的费用?其受偿顺序如何? 【正确答案】诉讼费、拍卖变卖财产费用、管理人工作人员工资属于破产费用;为债务人继



续营业而应支付的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用、管理人执行职务致人损害所产生的债务属于共 益债务。其清偿顺序为:债务人财产应优先清偿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不足以清偿所有破产 费用和共益债务的,先行清偿破产费用。不足以清偿所有破产费用或共益债务的,按照比例 清偿。(3分)

4) 乙企业可获得的清偿数额是多少?

【正确答案】乙企业可获得的清偿数额是5.45万元。具体计算过程为: [250万元(甲企业 总资产) - 60万元(用于担保的财产) - 5万元(共益债务) - 15万元(破产费用) -50 万元(用于支付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 - 60 万元(税款)]÷[610 万元(负债总额) 一 60 万元(有担保的债权) — 50 万元(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 — 60 万元(税款)]×40 万元=5.45万元。(3分)

5) 对于乙企业拒绝受领的情况,管理人应该如何处理?

【正确答案】对于乙企业拒绝受领的情况,管理人应当将其分配额提存,债权人自最后分配 公告之日起满2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管理人或者人民法院应当将提 存的分配额分配给其他债权人。

6) 对于追回的30万元财产,应如何处理?

【正确答案】债务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权从企业获取的非正常收入和侵占 的企业财产应当追回。自破产程序依法终结之日起2年内,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按照破 产财产分配方案进行追加分配。但财产数量不足以支付分配费用的,不再进行追加分配,由 人民法院将其上交国库。(3分)

- 4. 天海股份公司于2010年在上交所上市,其主营业务是房地产的开发、 物业的管理,资产总额 8 亿元;其控股股东是万柳保险股份公司。2017年,天 海公司发生以下事项:
- (1) 2017年2月天海公司打字员张某在打印公司文件时,得知天海公司因为和 银行的重大经济纠纷,公司的办公楼将被银行强制拍卖,卖价为1300万,占其 固定资产的比例为35%。张某于是将自己持有的股票立刻抛售,获利1.2万。另 外,张某将自己的信息告知了好友吴某,吴某也进行了同样的操作,获利了12 万。



- (2) 2017年3月,天海公司拟向金冠基金公司、蓝天信托公司、天逸保险公司 等8名机构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其中金冠基金公司以其管理的3只基金认 购, 蓝天信托公司以其管理的资产认购。天逸保险公司是万柳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金冠基金公司、蓝天信托公司、天逸保险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 12 个月内不得转 让。
- (3) 2017年6月,天海公司与鼎新公司达成资产重组协议。天海公司以全部资 产及负债作价 8 亿元,购买鼎新公司全部资产中的等值部分。鼎新公司全部资产 是 200 亿,于是天海公司发行股份作价 192 亿购买鼎新公司剩余资产,鼎新公司 成为天海公司的控股股东。此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市场参考价,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 10 元/ 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3元/股。协议中还约 定鼎新公司认购的股份在12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上述资料,回答下列问题:

- 1) 张某抛售股份及告知吴某的行为属于哪种行为?并说明理由。
- 【正确答案】属于内幕交易行为。公司营业用主要资产的抵押、出售或者报废一次超过该资 产的 30%, 属于内幕信息。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和非法获取内幕信息的人, 在内幕信 息公开前,不得买卖该公司的证券,或者泄露该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该证券。因此张某 自己抛售股份的行为以及告知吴某的行为都属于内幕交易行为。(2分)
- 2) 金冠基金公司以其管理的3只基金认购,视为几个发行对象?蓝天信托公司 以其管理的资产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是否符合规定?股份限售期12个月是 否符合规定?并说明理由。
- 【正确答案】金冠基金公司以其管理的3只基金认购,视为1个发行对象。根据规定,证券 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1分)

蓝天信托公司以其管理的资产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不符合规定。根据规定,信托公司作 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1分)

金冠基金公司、蓝天信托公司股份限售期 12 个月符合规定, 天逸保险公司限售期 12 个月不 符合规定。根据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但上市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管理人,认购的股份在36个月内不得转让。因此天 逸保险公司是天海公司控股股东的另一控股子公司,限售期应当是36个月。(2分)



3) 天海公司与鼎新公司的资产重组行为是否构成借壳上市?并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构成借壳上市。上市公司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60个月内,向收购人及其 关联人购买资产,购买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 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100%以上的、构成借壳上市。(3分)

4) 天海公司与鼎新公司的资产重组是否需要经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批? 并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应当经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批。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构成借壳上市或 者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均应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批。本次重组涉及借壳上市以 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经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批。(2分)

5) 天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其市场参考价与发行价格是否符合规定?并说 明理由。

【正确答案】市场参考价符合规定,发行价格不符合规定。根据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 事会决议公告目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市场参考价 13 元,发行价格 10 元不足 13 元的 90%,所以发行价格不符合规定。(3分)

6) 如果万柳公司在2016年10月受到证监会公开谴责,天海公司与鼎新公司的 资产重组行为能否完成借壳上市?并说明理由。

【正确答案】不能完成借壳上市。借壳上市的条件之一是: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7)协议约定鼎新公司认购的股份在12个月内不得转让是否符合规定?并说明理 山。

【正确答案】不符合规定。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特定对象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2分)